

一条名叫西卡的狗



短篇小说集

潘能军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DUANPIANXIAOSHUJI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条名叫西卡的狗/潘能军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7. 7

ISBN 978-7-5059-5512-7

I. 一… II. 潘… III. 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07001 号

书 名:一条名叫西卡的狗

作 者:潘能军

责任编辑:卢忠光

装帧设计:刘 敏

出 版: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湖北省襄樊市鑫昀印务责任有限公司

开 本:850×1168mm 1/16

字 数:363 千字

印 张:20

版 次:200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87-7-5059-5512-7

定 价:2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联系

目 录

驾着爬犁走四方 / 1
杀 人 / 13
我可没本事把信投递到天堂 / 23
电视机 / 37
绳子与弯刀 / 48
艳遇或迷宫 / 60
一条名叫西卡的狗 / 73
信 仰 / 82
雾中的白马 / 91
你到底想干什么 / 101
夏天的诗意 / 108
打电话的女人 / 120
想起蔡诗昆 / 126
逃 离 / 137
伤心的口琴 / 148
风 箏 / 156
在马镇 / 173
薛贵女人的鸽子 / 181
我们去天上寻找星星 / 190
一棵树 / 201
分 裂 / 210
刺 刀 / 217
神 灯 / 227
木匠和铁匠 / 239
我叔叔的翻斗车 / 249
乳白色的高筒靴 / 261
从夏天走来的小莫 / 273
河滩上 / 285
你的老婆需要一个情人 / 299
后 记 / 309
潘能军小说发表、出版存目 / 311

驾着爬犁走四方

1

他的尖叫声持续了十分钟左右。随后是嚎啕大哭，唾沫、眼泪和鼻涕在脸上混沌纵横。当这一切都无济于事时，扬扬把玩具熊狠狠地砸向他老爸。老爸正在看足球赛，木雕一般纹丝不动，尽管玩具熊砸掉了他手中的烟屁股，尽管烟头在玩具熊上冒出一股难闻的气味。杨文诸已经找到了对付儿子的办法，那就是干脆不理不睬，让他发泄个够。他清楚儿子的德行，越理他越会撒泼。再说他实在没有功夫对付他，严峻的目光已经粘在电视画面上了。

妻子推门进来，听到儿子的哭声，一把夺过杨文诸手中的遥控器，说，死鬼！整天足球足球，我恨不得拿你的脑袋当球踢，好不容易回到家，儿子哭成这样，你居然无动于衷。马兰转身拥向儿子，伸出衣袖把儿子的眼泪鼻涕胡乱擦了一把，说，儿子别闹，妈明天给你专门买台大彩电，放在你卧室，还买哈里波特的电影，你独自看。马兰以为丈夫又在与儿子争抢电视。儿子是个动画迷，遥控器一般控制在他手里。

扬扬说，我不要看哈里波特，我要那辆爬犁。

扬扬说的爬犁是街上那个残腿乞丐坐的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四轮滑轮车。杨文诸买了四个滑轮，找了块木板，很快就给儿子做了一辆，一直放在儿子的卧室里。但是扬扬非要残腿乞丐坐的那辆。乞丐坐的那辆有四条流浪狗拉着，常常出现在家附近的马路上。杨文诸知道儿子闹的意图，就是要将乞丐的四条狗也买回来。这不是扯淡吗！家就这么点面积，连人活动起来都显得狭窄，如果再养那四条肮脏的狗，

那这个家岂不成了个狗窝了。再说，那个乞丐说了，你出多少钱，人家也不会卖给你，卖给你，就等于卖了自己的腿，这四只狗是他的腿呢。杨文诸恨死那个乞丐了，只好给他 20 元钱，求他不要在家附近的巷子里晃悠，免得被儿子看见了，闹得无法收拾。可是不到一个礼拜，四条肮脏的流浪狗拉着“爬犁”又出现在巷子里，又被儿子看见了。

马兰说，儿子，听妈的话，那车脏，狗也脏，说不定还有瘟病呢，赶明儿妈给你买一辆漂亮的电动汽车，你想怎么玩就怎么玩，小提琴你想拉就拉，不想拉妈再也不强迫你了。

马兰说这话时，心里弥漫着伤心。儿子今年 5 岁，多动，顽皮，兴趣转移得飞快。为了培养儿子的音乐细胞，她花了 2000 多元，给儿子买了一把名牌小提琴，请了家教。可是不到半月，儿子就厌烦了，看见琴他就尖叫。尖叫声尖锐刺耳。马兰求爹爹告奶奶，恨不得给他下跪。教提琴的老师看在眼里，心里也相当毛躁，好不容易揽到这笔生意，可这小子简直是头犟驴，就是上不了套，他预感到自己很难把这笔钱挣到手了，只好直截了当地对马兰说，别强求了，这孩子不是学小提琴的料。

儿子哭闹得更厉害了，他竟然抓起茶几上的瓜子、水果糖，巧克力，来了个天女散花，胡乱撒了一地。

操你妈！杨文诸很劲地在电视壳上擂了一拳，然后挥着拳头大骂道，臭臭臭！什么玩意儿，真他妈恨铁不成钢！

电视画面抖动了几下，定格在一颗巨大的人头上。

马兰的脸顿时刷地白了，嘴唇哆嗦，你你你，你操谁的妈？你给我滚，你看你还像个男人吗？谁希罕你，你想离就离，你不想离我也跟你离，反正我不想见你，滚！

马兰的脸接着变得通红，血液终于冲上了脑门。

杨文诸一时不知发生了什么，他像一堵墙立在儿子和妻子面前。本来他骂的是不争气的国家队，他想解释，但是他没有，他非常平静地站着，平静得好像处于另一个无人的世界。一个“滚”像块石头把他脑袋击懵了。结婚以来，他们之间的摩擦时有发生，但从没看见马兰撒泼到这个程度。尤其是那个“离”，简直像把刀将他捅了一下。他一直认为夫妻之间吵架最忌讳的就这个“离”。当然也有嘴上离了一百次，两口子依然手挽手将婚姻进行到底的。隔壁的两口子就是这样，女人嘴上每“离”一次，男人就习惯性地吧锅瓢碗如铁饼一样从窗口扔出去，但是第二天，他们总会买来新的锅瓢碗，照常吃饭做爱过日子。杨文诸曾对马兰说，如果你像对门那婆娘说出那个“离”字，我一不会砸锅砸碗，二不会跟你死缠乱打，我会乖乖走人。

这是马兰第一次吐出这个字。

杨文诸愣了一会儿，习惯性地耸了耸肩走出了门，那样子像他每次出门时一样轻松。

马兰变了，这婆娘是有点变了。自从有了这个淘气的儿子，这婆娘就感染上了对门女人身上的病毒。杨文诸在心里咕叨。接下来他的大脑空洞得像只陶罐，被风吹得嗡嗡响。

2

天阴得怕人。

降温的消息提前两天就知道了，但温度似乎没降下多少，天光却早早地暗淡下来了，一场雨或者入冬的第一场雪即将来临。杨文诸看电视除了球赛只看天气预报，他觉得电视里只有天气预报还值得一看。

整整一个下午，杨文诸都在街上溜达，他一直在寻找那个驾着“爬犁”的乞丐。他发誓一定要把他轰得远远的。

今天真是倒霉透顶。首先不该带儿子上街，一上街儿子就看见了那个坐在“爬犁”上优哉游哉的乞丐。前不久儿子也闹过一次，非要坐狗拉的“爬犁”，杨文诸好说歹说，并且给乞丐5元的“乘车费”，乞丐才从车上艰难挪下地，让儿子坐上去过一把瘾。但是狗不拉，你怎么拽动狗绳，怎么吆喝，狗就是不拉这个小孩。它们之间，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好像是集体商量好了似的。乞丐露出肮脏的微笑说，我说过的，这几条狗只拉我，它们是我的腿呢。乞丐说，你的腿好好的，干吗非要坐这破车，我都坐得连皮肉都快长在上面了。

其次是今天根本不该看这场球赛——真是恨铁不成钢，老子恨不得上去踢几脚。他看了10年甲A，几乎场场不落。尽管他多次发誓不再看球赛，但球瘾跟毒品一样，不是你随便就能控制的。为了看这场期待已久的球赛，他事先稳住儿子，带他上街买玩具熊，跟儿子达成协议，希望儿子不要干扰他看球。儿子回家，果真信守诺言，没跟他抢遥控器，可是他没想到，儿子又提出了这个无理的要求。

杨文诸苦笑地摇了摇头。

他把小城几条主要马路逛了一圈，也没看见乞丐的影子，心里有点惘然和失望。路过面包店时，天色更暗了，他走进店里买了块面包。他差不多每天晚上出来给儿子买面包，这已经成了习惯。他知道儿子最喜欢吃巧克力面包。

刚走出店门，没想到乞丐架着“爬犁”正好停在他面前。这个幽灵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呢？惊奇和厌烦让杨文诸不知怎么面对这个乞丐。他一时语塞。

乞丐没看杨文诸一眼，当然更不会知道这个大肚中年人一直在寻找他。乞

乞丐的目光死死盯在店里那些摆放整齐的黄灿灿的面包上。乞丐穿着一件脏得油亮的破棉袄，胸前挂着一只布口袋，乱麻似的头发披挂下来，跟胡子连成了片，胡须发灰，头发上还沾着零零星星的麦皮，乌黑的手牵着狗绳，如鸟爪抓着树枝，两条不能动弹的残腿，树根一样弯曲地盘在胸前。但他的面部神态冷峻而高傲，酷像那个总在南街跑步的疯子。那是个傲慢的疯子，也是长发披肩，面如刀削，目不斜视。杨文诸每次遇到他就跟旁人开玩笑说，他根本就不疯，你看他跑步的姿态是多么风度翩翩，像一个诗人。那个疯子有着强健的大腿，有时他光着下半身跑步，粗黑的阴茎左右摆动，吓得女人们大声尖叫，好像遇到了某个超级流氓。警察擒住疯子，只好强行给他穿上裤子。这个疯子为何要没完没了地跑步？他的生命能量是靠什么在支撑？杨文诸想不明白。现在他想的是，要是疯子把他那双强健的大腿借给这个又老又脏的乞丐就好了。

四只狗也没看杨文诸，看的是他手中的面包，目光执著。它们高矮不一，毛色不一，长相也不一，显然不属于同一品种。相同的是，都肮脏无比，眼珠发绿。一只高个的长尾黑狗瘦得脊背如刀，毛发脱落得七零八落，一些还竖着的毛发如旱地上顽强生长的荒草。黑狗张着嘴，望着杨文诸手中的面包短促地哀鸣了一声，然后才把头抬起来，朝杨文诸扫了一眼。两只高矮相当的杂毛狗把头靠在一起，像在亲热，又像在密语。而另一只矮小的长毛狗干脆趴在地上喘息，但目光同样落在面包上。

杨文诸突然感到后背发凉，害怕这些饿慌了的狗朝他猛扑过来。他不知不觉地把面包放在了身后。

面包店的老板叼着一支烟走了出来。老板一脸的厌烦加委屈，说，你看看你看看，你又来了。我不是不同情你，你算算我给了你多少面包，我这小本生意，钱没赚几个，你倒把我的客人吓走了。接着老板把目光转向杨文诸，师傅，不是我舍不得，我这店养一家人都累得吭哧吭哧的，还要搭上这个要饭的，师傅，你说说，你评理。

老板摊开双臂，手背拍着手心，嘴里不停咕叨，一脸的无奈，让人觉到他遇到的根本不是个乞丐，而是一个敲诈勒索的街头混子或者泼皮无赖。老板长着一副圆呼呼的脸，一看就是个和善的老实人。

杨文诸没事帮店老板评理，想着自己曾冤枉给乞丐的20元钱，心里还窝着一股气呢。那时他不是因为同情，而是希望乞丐别给他带来麻烦。

乞丐不说话，不时用手抓挠鸟窝似的长发，不时用手搔挠鼻梁。乞丐鼻梁高挺，黝黑发光，挂着一滴清亮亮的鼻涕，目光在深陷的眼窝里躲闪，枯瘦的面孔轮廓分明，带着浪子般的或者刀客般的冷峻表情，根本不像个本地人。但是谁也不知道他是从哪儿流窜来的。

乞丐丝毫没有要走的意思。

不一会儿，围上来几个看热闹的小孩，他们拿着手中的橘子，剥开皮，分成瓣，一瓣一瓣地丢给趴在地上的矮小的长毛狗。他们认为长毛狗最可爱，最值得同情。但是长毛狗没有理睬橘子，也没拿正眼看小孩。他们只好将橘瓣丢给其他的狗，它们同样也无动于衷。戴着瓜皮帽的小男孩说，狗怕酸。旁边一小女孩说，狗根本就不怕酸，它们不敢吃，是因为害怕中毒。小女孩只好当着狗的面把橘瓣丢进自己的嘴里，一边吃，一边做着示意动作，但狗们还是没吃。另一高个男孩自以为是地说，你们不知道吧，这些狗是他捡来的，既不是猎狗，也不是普通的家狗，而是宠物狗。俺姨家的狗也不吃橘子，只吃从超市买的狗食罐头，比人还娇气。接着他又补充说，动物园里的狗就不怕酸，我丢下去，它们连皮都吃掉了。瓜皮帽马上纠正了他的错误，那不是狗，是狼。

橘瓣七零八落地落了一地。长毛狗终于从地上爬了起来，它叼着一只橘瓣，摆了摆头。小女孩以为它要吃了，高兴地拍起了巴掌。但是长毛没吃，而是将橘瓣叼到了主人的手上。乞丐不怕酸，他把橘瓣潇洒地丢进口中，嚼得津津有味。接着它又去叼其他的橘瓣。

乞丐不走，老板也没有办法，转身走进店里，拎起一根棍似的面包吆喝着，挥舞着，好像挥舞着一根打狗棒，气愤地将长棍面包丢在了乞丐的怀里。

乞丐将面包放进胸前的布口袋，没急着走，而是缓慢地从肮脏的棉袄内层里掏出两张一元的皱皱巴巴的纸币，一点点展平，然后叠放在店门前的一块石板上。

他自言自语地说，不是我吃，是狗吃，我不能亏待它们。

杨文诸一直站在店门前，捏着面包，手指似乎陷进了面包里。他望着浑身邋遢的乞丐，看着这些可怜的狗，心里的气竟消减了许多，还有点莫名其妙的酸楚。

除此他还被这个不请自到的乞丐，搞得有点难堪。这难堪来自手中的面包。他想把面包丢给狗或者乞丐，但想想还是没有。

把他彻底从小城里轰走吗？这显然不可能；再用钞票贿赂他，叫他滚得远远的，显然也是白搭；把他骂一顿，出出心里的怨气，这也于心不忍，还会遭到旁人的指责。总之他没跟乞丐说一句话。

乞丐把手中的缰绳扯了一下，四条狗顿时跑开了。高个黑狗落在后面，缰绳不时拖在地上，一拐一瘸的，走得十分吃力。最卖力的还是中间的两条杂毛狗，它们并驾齐驱，步调一致，张着嘴，吐出红红的舌头，远远看去像是一对双胞胎。长毛矮狗明显体力不支，四条矮腿闪动如爬虫，胸脯几乎贴着地面，可以看出它也丝毫没有偷懒，缰绳紧紧地陷进了脖子。

乞丐坐着“爬犁”，很快消失在巷子尽头。

3

乞丐的“爬犁”停在巷子拐角的避风处。拐角处支着个补鞋的摊子，摊子的主人是个瘸子，断了一条腿，另一条完整的腿正高高地翘在拐杖上。乞丐跟补鞋匠打了个招呼，然后把长棍面包分成四份，分别丢给狗们。丢给高个黑狗的面包明显要多一些。但黑狗没吃，低着头，浑身抖动。

乞丐说，你不吃，我也没办法了。

我又不是医生，过了一会，乞丐又补充了一句。

补鞋匠支起一根拐杖站了起来，像袋鼠一样跳进身后的小屋，拿出一袋牛奶递给乞丐。

乞丐说，它从不喝牛奶的，当时我从马路上收留它时，它就不喝牛奶，只吃面包，连骨头汤都不喝，平时只喝凉水。现在它不吃面包了，连凉水也不喝了，我能有什么办法。

补鞋匠点燃一支烟递给乞丐。乞丐摇摇头，他不是不想吸，而是觉得有点难为情。补鞋匠只好把烟叼在自己嘴上。

你还是得想想办法，补鞋匠说，听说西街码头有个专门给狗看病的门诊部。

我看它不是病了，而是太老了，你没看见他老得连骨头都露出来了。乞丐拿出布口袋里的塑料瓶，一边给其他狗喂水，一边说，当时要不是我收留它，它可能早死了，也许主人家看它实在太老了，才把它赶出门的。狗一老就开始掉毛，你看它身上的毛掉得像剥了皮似的，就像人老了，连眉毛都长不牢了。上次我捡到一只赤脖鸟，还以为是枪打下来的，但身上没伤口，浑身还热呼呼的，可就是飞不动了。为啥？它太老了，把羽毛飞落了。鸟没了羽毛，怎么能飞呢。乞丐叹了口气。

补鞋匠说，可以看出这狗年轻时长得俊俏，从骨架子就能看出来。

长得再俊有啥用，老了，不中用了，只能等死。乞丐说。

乞丐接着说，反正我没亏待它。你可以看出它舍不得离开我呢。我也舍不得他，尽管它已经没有力气拉我了，但我还是舍不得这哑巴畜生离开我，它最懂人心了。当初它是最听我话的，也是最卖力的。有一次我病倒在车上，三天都没有吃东西，嘴吐白沫，要不是它把我拉到医院门口，也许我早死在它前面了。

乞丐说着把黑狗牵到身边，抚摸起它的脑袋。黑狗的耳朵动了两下，眼睛也跟着微微眨动了两下，眼珠如两粒发潮的绿色药丸。

两条杂毛狗看见牛奶，就不吃面包了，而是静静地盯着主人。

乞丐说，这也不能给你们喝。

乞丐随即把长毛矮狗抱在怀里，把牛奶喂进它的嘴里。

它比你们小，命也比你们娇贵。人的命有贵贱，狗的命也有贵贱。上次有个女人想把它买走，出了好几百元，我都没卖呢。相处久了，就生出感情了。当初我捡到它的时候，它什么也不吃，想必过惯了娇贵的日子。我怕它饿死，见人就询问，谁家丢了狗，但没人理我，还以为我捡的是条瘟狗。我知道他们是躲避一个要饭的。但是现在就是它的主人来认领，我也不会归还了。现在你们都是我的孩子，谁愿意把自己的孩子随便送人呢？乞丐一直在自言自语。

两只杂毛狗委屈地伸了伸脖子，只好舔起地上的面包渣。

补鞋匠很久没说话，他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

一阵风刮来，补鞋匠的独腿抖动了一下，他的目光一直盯着从远处飘来的一只塑料袋。那只塑料袋一会落地，一会飘起，一会贴着地面滚动，但是始终没有改变目标，一直冲着补鞋匠的目光而来，最后停留在他的断腿旁。

补鞋匠捡起塑料袋莫名其妙地说，我还以为你长着两只腿呢。

3

杨文诸回到家里，天已经黑了。家里没有人影。显然马兰带着儿子回娘家了。杨文诸最厌烦妻子的这种举动，只要一吵架她就往娘家跑，跟某些农村媳妇一样，好像总在遭受家庭暴力。再说今天他可没有“回敬”女人，始终一言未发。要是在平时，他肯定得吼几声，哪怕自己无理，也得吼几声。女人就这个德行，你不能软；你一软，她就得寸进尺，得理不让人。

可是问题就恰恰出在他一言未发上。只要他稍稍解释一下，也许问题就能化解，并且很容易化解。但是他没有解释，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没有解释。现在他更不想解释了。

他把剩菜剩饭放在微波炉里热了一下，胡乱扒了几口，就坐在沙发上抽烟，懒得开灯，也懒得开电视。他捡起脚下的玩具熊，莫名其妙地想，如果你是条狗就好了，一条活蹦乱跳的力气够大的狗。玩具熊烧了一个黑糊糊的洞，他挥起一脚踢开了。

玻璃窗突然响了一下，风刮得更大了，季节的更替有条不紊，入冬以来的第一场雪看来真要下起来了。但是杨文诸疲倦得懒得去关窗户。身体陷在沙发里，如陷在一团烂泥里，很快他就发出了阵阵鼾声。

午夜时分，歪在沙发上的杨文诸突然醒过来。他坐定醒脑，才发现窗外纷纷扬扬地下起了鹅毛大雪。雪光在窗外莹莹闪动。

他是被一个恶梦惊醒的。他梦见自己在一个无边际的雪林里跋涉，四周

没有人影。他不知道自己怎么会走进雪林。他费力地在雪地走着，辨不清方向。那些挂着冰凌和积雪的巨大树林，像一群白胡子老人，怎么看怎么像。除此他还听到了白胡子老人缥缈的笑声。

夜空碧蓝，星星在头顶闪动，如一群飞舞的黄蜂，伸手可触。杨文诸感到头昏目眩，抱着一棵巨大的松树喘息；而两腿陷在积雪里，不得动弹。他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

当他扒出双腿继续赶路时，一辆爬犁倏地驶来，随即停留在他面前。他一时眼花，最先在眼里定格的是四只灰色的动物，动物眼珠泛着绿光，目光齐刷刷地对着他，好似几束天外射来的激光。灰色动物慢慢朝杨文诸逼近，嘴里还发出断断续续的呼呼的噪声。杨文诸下身一凉，双手发抖，怀疑自己遇到了森林里的狼。他知道只有狼才会这样叫，才会出现在漫天的雪夜里。他不自觉地喊叫起来，救救命……救命啊！

爬犁上渐渐地升起一团黑呼呼影子，像人头又不像人头。是谁在叫？我正在睡觉哩，爬犁上的黑影说。黑影抖掉身上的积雪，然后睡眼惺忪地打了个长长的哈欠。

杨文诸看不清他的脸，惊恐不定的他以为遇到了救星，说，行行好，救救我！

黑影有气无力地说，我没办法救你。你要自己走出森林，你有腿，就能走出森林的。我的腿坏了，就得坐爬犁。

黑影又说，你别害怕，它们不是狼，是狗，它们不会吃你的。狼怎么可能拉我呢，狼的性子你又不是不知道。

杨文诸松了口气。黑影依然只露出半截模糊的一团，也不知道这个说话人到底有没有腿。

可是，从哪个方向才能走出雪林？杨文诸说。

我也不知道，你问狗，狗也不会回答你。反正哪儿都是路，能否走得出去，就得看运气了……

当狗张着嘴企图靠近他时，他突然惊醒了。

这个梦让杨文诸下半夜心神不定，始终无法入睡，莫非在梦里遇见的是那个又老又脏的乞丐？

4

这个鬼天气说下雪就下雪了，乞丐躺在地上的一床棉絮上自言自语地说。

乞丐躺在补鞋匠的屋子里。这是一间临时搭建的简易房，面积不大，四处漏风，但炉火一生，温度明显升了起来。补鞋匠生完炉火后，又躺在了床上。

他说，我是从来不生火的。

下雪有啥不好，我盼着下雪呢。补鞋匠又说，下雪天好睡觉，我要睡他娘的三天三夜。

乞丐说，本来我想趁下雪天，去多挣几个钱的，但天气实在太冷了，头一场雪就来得这么猛。下雪天，钱好挣，没这些狗拉我时的有一年冬天，你猜我一天挣了多少？

乞丐慢慢扳着手指头，等待他去猜。但是没有回音。也许补鞋匠接着又睡着了。

我只有一个愿望，挣够能治好腿的钱。可是现在还远远不够。但我得让狗休息，狗冻坏了，那我就惨了。过去我还能爬，现在我是连爬也爬不动了，乞丐说。

其实补鞋匠根本没睡着。乞丐说到腿，令他又不自觉地想起自己的伤心事——如果他不到南方打工，腿也不会丢在那地方，或许现在早娶媳妇了。人再穷也得有个女人陪着。这个鬼冬天，是得要有个女人。可是偏偏出了那场事，出去不到一个月，人就从脚手架上掉了下来。真是命啊！如果当时不是老想老家裁缝的闺女，我也不会一脚踏空。这辈子算是完球了，不说娶女人，就是连自己混口饭，都比过去更难了。不过幸好还剩下一条腿，要不我比老张更惨。老张还有狗陪伴他呢。

此刻四只狗比人安静，它们卷缩在用蛇皮口袋做的睡袋里。

主意还是补鞋匠出的。我可没有多余的棉被给狗睡。补鞋匠从床下拿出一条蛇皮口袋说，用这个将就吧，狗比人耐寒。

为了让狗安稳睡在这个睡袋里，乞丐可没少费功夫。个高的黑狗怎么也钻不进去，把它横着弄进去之后，两条杂毛狗却开始闹腾起来。黑狗动弹了几下，两条枯棍似的腿一直支在睡袋外面抖动。乞丐知道两条杂毛狗已结成死党，厌弃又老又脏的黑狗，平时它们也露出了某些端倪，根本不理睬黑狗。

乞丐拍着两只杂毛狗说，你们居然也欺小嫌老。它身上是留不住体温了，谁老了都这样，但你们得把自己的体温分一点给它。当初外面的狗欺负你们的时候，黑狗是怎么保护你们的。乞丐摸着黑狗的残耳又说，它有只耳朵只剩一半，你们又不是不知道，另半只是为谁丢的，你们怎么就没良心了？忘恩负义的东西！说着，乞丐把黑狗的两条后腿塞进了睡袋。

长毛狗最小，也占不了多少空间，正安静地躺在乞丐的怀里。乞丐说，我的骨头也快露出来了，这小东西真暖和。我还指望它把体温分给我一点呢，这个鬼天气！

补鞋匠从床上坐了起来，把一根熄了火的烟屁股又叼到了嘴上。

老张，我看你还是应该回去。儿子毕竟还是儿子，他接你回，就应该回。你这腿难得治好了，你也讨不到好几万的费用。补鞋匠说。

乞丐的儿子确实来寻找过他，但被乞丐撵走了。乞丐说，我没你这个儿子，我的儿子是这四只狗。乞丐的犟脾气让补鞋匠很生气，人都这样了，还长啥面子，憋啥气，像你这样的人有口吃的就不错了。

你也给我一支烟，乞丐说，我得感谢你，要不我就冻死在外面了。

乞丐将烟点燃。冒出一股悠长的烟雾。乞丐说，当初要是儿子把娶媳妇的房子卖了给我治腿，我也不会像现在这样。医生说了，这腿及时治还是有救的。这狗日的，算是我白养他了，他不光没给我治腿，媳妇一娶进门，就把我给忘了。

那你等着进收容所吧。上次有个要饭的，还被城管砸破了碗，硬是给轰走了，人家说，影响市容，不能给城市丢脸。补鞋匠说。

现在我可不怕他们了，他们收容我，还得收容这些狗，他们嫌麻烦。头一次你不知道，说是上面某某领导要来视察，一辆车要把我拉走，可四条狗不干，追着一个穿制服的胖子就咬，如果不是我拽住狗绳，胖子至少要少根手指头。再说前不久记者还采访过我呢，城里人谁不知道我。乞丐说着从布口袋里翻出一张皱皱巴巴的报纸，用手摸着上面的一张照片说，你没想到过吧，我还上了报纸，狗也上了报纸。你看看这些字写的是啥，我是个睁眼瞎，也不知道他们写了些啥。当时他们来了一男一女两个记者，男记者要给我照相，我不让照，用手罩着头，一个脏兮兮的乞丐有啥好照的，我说，你们要照，就给狗照。我得留一张狗的照片。后来他们还是把我照进去了。

补鞋匠看着报纸，扑哧一声笑了起来。老张，你还真潇洒，像个古代的浪子，驾着爬犁走四方呢。报纸上就是这么说的。

可惜狗不会说话，乞丐说，我能说什么呢，我说我只想把腿治好。乞丐从补鞋匠的手中接过报纸，拍醒怀里的长毛狗又说，你看看你都上报纸了，还是你最神气。

照片上的长毛狗高昂着头，吐出长长的红嫩的舌头，眼睛睁得大大的。

长毛狗一下子扑在报纸上，用嘴在报纸上嗅来嗅去，尾巴左右摆动，一副很高兴的样子。

夜已经很深了，风在墙缝里呜呜，从窗口里可以看出，雪越下越大了。尽管屋子里生了炉火，但乞丐还是感觉后背发凉。

在补鞋匠的鼾声中，乞丐也呼呼地睡着了。

杨文诸望着门外的雪发呆，雪把什么都覆盖住了，白灿灿的一片，连树上

的那只鸟窝都成了个雪堆。平时脏得不敢下脚的屠宰点，都变得非常干净起来。马路上没什么人影，安静得出奇。雪好像把声音都吸走了。

杨文诸望着被雪覆盖的鸟窝想，鸟也许正在雪巢里睡觉呢。

他想把儿子接回来，手里拿着儿子洁白的滑雪衫，脚步迟疑而艰难地在雪里走动。儿子的滑雪衫还是前不久买的，花了他半个月的工资。

但是走到丈母娘的家门口，他又转身走了。他不知道自己为何没有敲门。走到一个十字路口，他有点后悔，应该把儿子的滑雪衫放在门前。但是他不想走回头路。

他突然感到下雪真好，雪一下，大脑似乎清醒了许多。他从来没有这么轻松地在雪地里独步。还是儿子三岁的那一年，一个下雪天，他带着儿子，在雪地里堆雪人。他答应第二天买滑雪板，带儿子去郊外的雪地撒野。可是第二天太阳一出来雪就化了。那年的雪下得很薄。

他不知道是回家还是继续在雪地里走。在他站定的那一刻，心里突然被什么东西触了一下，那个梦又一次在脑海里闪现。他想起了那个驾着“爬犁”的乞丐。这么大的雪，乞丐会躲在什么地方呢？他驾的可不是真正的爬犁也不是雪橇，而是辆简易的滑轮车，这样的车是不可能在雪地里滑行的。有一年冬天的深夜，也是下着大雪，他在朋友家喝完酒回家，被一团黑呼呼的东西绊倒了。他坐起来一看，惊恐万分，发现雪里躺着一个人，这个人身体已经变得僵硬。第二天他才知道，死者是个乞丐。想到这，杨文诸突然加快了脚步。他想今天我一定要找到这个乞丐。

他发疯似的在积雪里奔跑起来，脚下积雪飞溅，目光四处巡寻。他从西街跑到东街，又从北街跑到南街。在南街他又碰到了那个疯子。疯子依然在跑步。他依然穿着单薄的上衣，光着脚丫，通红的脚丫印在雪地上，坚实清晰，胡须上还挂着细丝般的冰凌。疯子高傲的跑步姿态深深地感染了他，他的速度很快，超过了疯子。疯子竟在他的背后莫名其妙地大笑了一声。

大街上没有乞丐的影子，他就只好往小巷跑，他猜想乞丐可能窝在某个角落。他嘴里冒着热气，汗水打湿了后背。他差不多把所有的小巷都寻找了一遍，依然没有见到乞丐的影子。他大腿发软，一下子坐在了雪地上。

从雪地上爬起来后，他接着跑，漫无方向地跑到郊外。郊外空旷一片。他看见前方雪野里闪动着团黑糊糊的东西。定睛一看，黑影在缓慢移动，渐渐地现出三只狗的影子。

他确定前面移动的就是那个他找了半天的乞丐。他快速奔过去。

果真是那个乞丐。乞丐低着头，双眼微闭，似乎在打盹，浑身抖动，怀里抱着那条他熟悉的黑狗。他坐在一块木板上，四只滑轮朝上，木板下面是两根

木棍钉上去的滑轨，三只狗正吃力地拖着他和那只一动不动的黑狗。雪地上拖曳出两条歪歪斜斜的黑色轨迹。

杨文诸站在乞丐和狗的面前，气喘吁吁，嘴唇哆嗦。他不知道该说什么。

太阳从云缝里钻了出来，冷冷地照着雪地。他的影子薄薄地覆在“爬犁”上。

杨文诸终于说了一句：你们要去什么地方？

乞丐抬起头缓慢地说，它已经死了，我得给它找一处安静的地方埋葬。乞丐的声音幽幽的，像是从嘴缝里钻出来似的。

杨文诸的目光落在黑狗身上，凝滞，僵直。黑狗紧闭着双眼，四条腿僵硬地伸在乞丐的怀里，但是那根狗绳还套在黑狗的脖子上。杨文诸把手中的滑雪衫披在乞丐身上，弓下身，一言不发地解开狗绳，将狗绳栓在木板上，然后他把狗绳背在了自己的肩上……

杀人

杀人是一朵荷花

——顾城

1

我和高峻坐在一家茶馆聊天，我们没喝茶，只是抽烟，像比赛似的。高峻抽的牌子比我的贵五毛。我说，你老婆是不是把政策放宽了？球毛，我老婆才不管我抽什么牌子的烟呢。

高峻的毛病，在老婆面前一大堆，而在我们面前都成了优点。比如他散漫的个性，比如他的好酒量，再比如他脸上的一块不知为何留下的疤痕。尤其是那块疤痕，在一年前他老婆就开始有点嫌弃了，出门一般不跟他走在一块，越来越觉得这个人有点配不上她了。过去，高峻的老婆是热爱这块疤痕的，她认为一个身上有疤痕的男人，感觉很安全。我们喜欢他的疤痕，是因为它长在高峻的脸上。

高峻对疤痕有很多说法，有时说，那是小时候爬树摔下来时留下的；有时说是读小学跟同学打架时撞在了石头上；有时干脆说是因为自己现在的老婆跟别人干了一架。后一种说法，明显带有英雄救美的味道。高峻的老婆相当漂亮，按世俗的眼光，这样的女人决不会嫁给一个带有民工气息（高峻老婆的说法）的高峻的，想必是他们之间的爱情故事含有英雄救美的内容。我们愿意这样去想像，因为这符合高峻的个性。比如高峻把她从流氓手里救出来时，被流氓砍了一刀，于是她爱上了他。在还没真正知道伤疤的来历之前，我们的想像非常贫乏，只能局限在这个层面。但是有一次高峻的老婆在家里跟他吵架时，否定了这一说法，高峻的老婆骂道，高疤子，谁知道你以前杀没杀过人？

看来，他脸上的疤痕并不是因为她老婆留下的。

茶馆跑堂给我们每人来了一杯龙井，说是免费的。他不说，我们也知道是免费的。因为茶馆的女老板是高峻过去的情人。我们曾付过钱，被女老板抱怨了一通，说我们一点也看不起她，还骂我们是穷牛逼（以回击我们曾骂她富牛逼）！话虽说得有点刺耳，不过看看女老板一脸的真诚，我们也觉得心安理得了。高峻说，那我们就天天来了。女老板微笑了一下走开了。

需要说明的是，高峻与女老板虽然过去有过一段感情纠纷，但时间一长，那点感情早成死灰了，我们只当他们是一对有点特殊的朋友。当然，高峻不会糊涂得把这事跟他老婆说。老刘就很糊涂，他以为他和老婆年纪大了，说点过去的隐私无所谓。可是他老婆听后，觉得自己吃了亏，竟跟他离了。老刘是我和高峻的朋友。

我拿起高峻面前的烟说，你在家抽“金蝶”，在外抽“红梅”，虽然差价只有五毛，但我觉得这有点怪。

他说，这有什么怪的，我习惯了。

我说，我抽烟只抽一个牌子的，多年只抽一种烟。抽烟是个习惯，适应了某种味道，就很难换牌子了。

高峻拿起张晚报，瞄了一会又放下了，脸色有点灰，并不回答我。

晚报上的广告版有条通栏的标题——洗肺新时尚，刻不容缓！广告词的内容说得很可怕，好像我们不洗肺，肺马上就要烂掉一样。

我说，这肺怎么个洗法？我老婆说我的肺早成猪肝色了。

高峻说，肺本来就是猪肝色嘛。洗肺据说是把一种仪器从气管一直插到肺里头，把污秽的东西抽出来。

我说，老子听起来都感到可怕。

高峻说，据说洗一次，需要好几千呢。老刘的舅馆子就洗过。

我说，不要钱，老子也懒得洗，肺这东西可是个娇气的玩意。我们单位有个得肺炎的，花了上万元都没把病治好。只听说过捐肾，捐眼角膜的，没听说过捐肺的。

高峻把话题叉开了，他觉得我们应该谈点正事。

他说，你说我写的那篇小说，到底需不需要把主人公杀死？

高峻最近正在写一篇小说，名字就叫《杀人》。

我说，里面的主角肯定要死，不写死，小说的名字就不叫“杀人”了。

高峻说，我一直把他杀不死，小说快写完了，就是把他杀不死。

我说，又不是你杀他，里面不是有个凶手嘛。